

证券代码：430091

证券简称：智感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东方智感（浙江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8日以邮件、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黄思源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张昊因国外业务拓展缺席，委托董事黄思源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相关政策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编制了《东方智感（浙江）

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署的《东方智感（浙江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东方智感（浙江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8 日